

证券代码：836254

证券简称：滴滴集运

主办券商：恒泰长财证券

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份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股东杨志华持有公司股份 5,098,500 股被质押，占公司总股本 50.985%。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5,098,5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质押股份已于 2024 年 3 月 15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质押权人为广东长平世纪科技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本次股份质押的原因

2023 年 12 月 5 日，广东长平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科技”）与杨志华签署《股份转让协议》，杨志华将其持有的滴滴集运 6,797,600 股股份（其中包括 1,699,100 股流通股股份和 5,098,500 股限售股股份）转让给世纪科技。《股份转让协议》签署的

同时，滴滴集运与杨志华就限售股股份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及《股份质押协议》，限售股股份在解除限售过户至收购人世纪科技名下之前，转让方杨志华将限售股股份的表决权委托给收购人世纪科技行使，并在解除限售之前将限售股股份质押给收购人世纪科技。

（三）股份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被限制权利的股份被行权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份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杨志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长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5,098,500、50.985%

限售股份数及占比：5,098,500、50.985%

累计被限制权利的股份数及占比（包括本次）：5,098,500、50.985%

三、备查文件目录

1、《股份质押协议》

2、《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滴滴集运（天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0日